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道工字第11502074611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七



主旨：公告「Danas-G-07-02-6-114年7月丹娜絲颱風及豪雨（CI-065）-阿里山鄉嘉129線17K+920處災害復建工程」禁行甲、乙類大客車通行及替代道路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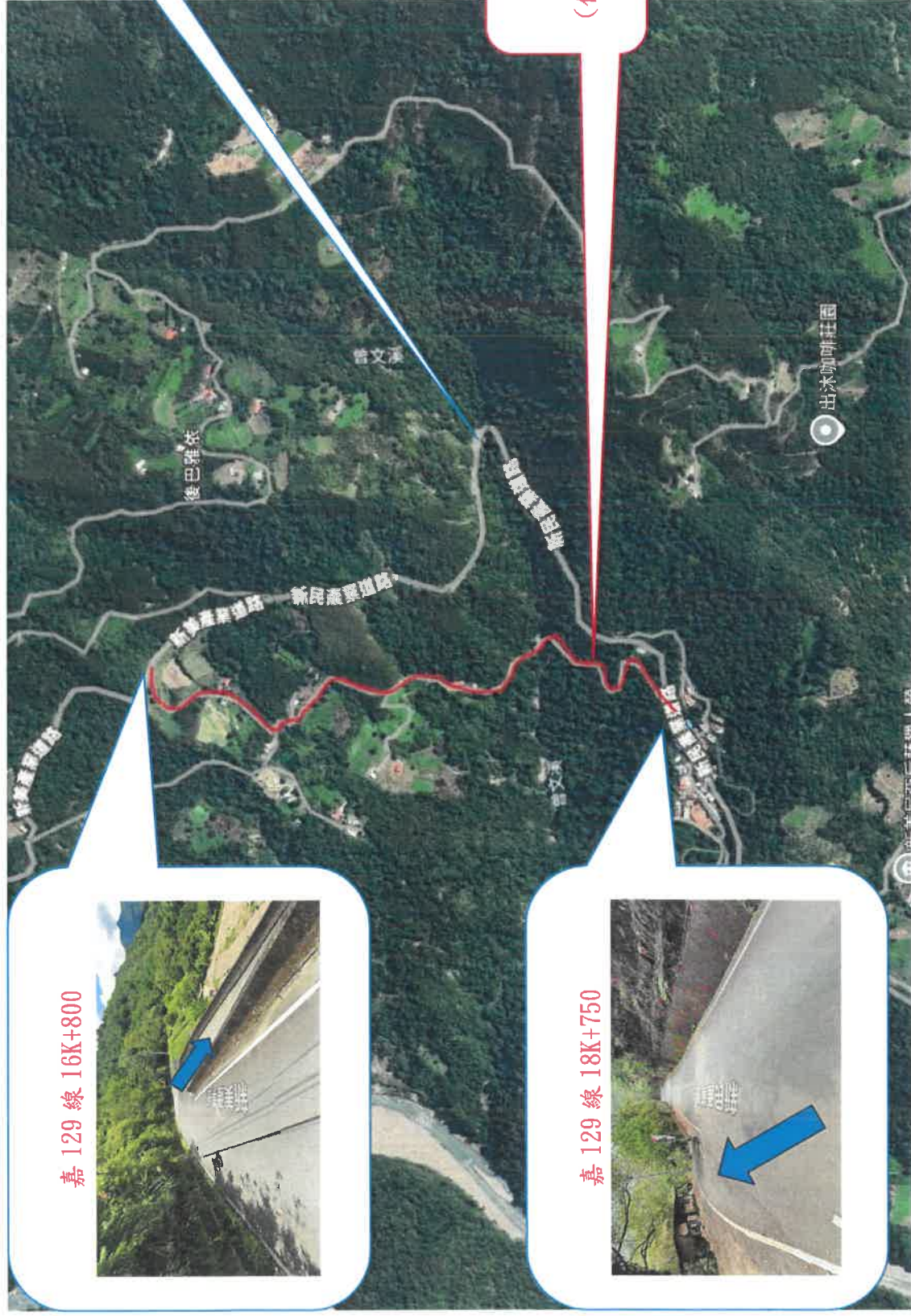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旨揭災害復建工程為明隧道工程，採半半施工方式進行，因需施作基礎等工項，惟道路寬度有不足之疑慮，影響甲、乙類大客車通行，故需禁行甲、乙類大客車通行，並只開放一般車輛通行，爰禁行甲、乙類大客車通行預計2個月左右，視施作情形滾動式檢討提早或延長甲、乙類大客車可正常通行期程。
- 二、承上，旨揭災害復建工程於開放甲、乙類大客車通行後（以上工項完成無需封閉階段），期間因工程施作需求仍有甲、乙類大客車及一般車輛通行管制之可能，時段預計為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，採整點開放通行預計10至15分鐘，如達可正常通行條件將提前取消管制。
- 三、旨揭災害復建工程雖採半半施工進行，甲、乙類大客車及一般車輛通行至工程竣工完全保護前，仍有存在落石風險，故於明隧道施作完成前（預定竣工日為116年1月16日），建請以替代道路往南北方向改由本縣阿里山鄉嘉129線16K+800處

行經依拜邦部落聯絡道接嘉129線18K+750處為主要優先通行順序。

- 四、災害復建工程禁行甲、乙類大客車路段：本縣阿里山鄉嘉129線16K+800處至嘉129線18K+750處。
- 五、災害復建工程之替代道路：往南北方向改由本縣阿里山鄉嘉129線16K+800處行經依拜邦部落聯絡道接嘉129線18K+750處。
- 六、災害復建工程禁行甲、乙類大客車封閉時間：預計115年8月15日起至115年10月15日止，封閉時間視施作情形滾動式檢討提早或延長甲、乙類大客車可正常通行期程。
- 七、檢附旨揭工程替代道路路線圖一式1份。

縣長翁季梁

工程名稱：Danas-G-07-02-6-114 年 7 月丹娜絲颱風及豪雨 (C1-065) - 阿里山鄉嘉 129 線 17K+920 處災害復建工程



嘉 129 線
17k+920 處工區

替代道路
(依拜邦部落聯絡道)

嘉 129 線 16K+800

嘉 129 線 18K+750